

110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研究分析計畫」暨「理論與實務研習」 個案諮詢會議〈臺南場〉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 110 年 03 月 15 日臺教學(五)字第 1100036662 號函辦理「教育部 110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研究分析計畫』暨『理論與實務研習』」。

貳、目的：

鑒於校園霸凌事件多樣化及複雜程度逐漸增加，中心召集專家學者協助並提供校園教育夥伴（如校園霸凌承辦人員、教師、主任及校長等）直接諮詢有關遇到的困難或疑問，並安排知能課程認識親師溝通與網路霸凌議題。

參、實施時間與地點：

一、時間：110 年 12 月 27 日(一) 09:30~18:00（09:30 開始報到）。

二、地點：臺糖長榮酒店 3F 嘉賓二廳（701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36 巷 1 號）。

肆、辦理單位：

一、委託及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

三、合辦單位：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四、協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伍、參加人員：以 50 人為限。

陸、參加對象：臺南市之校園霸凌承辦人員、教師、主任或校長等。

柒、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件。

一、網路霸凌的現象與防制

（50分鐘，講師：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林育聖副教授）

二、親師溝通技巧—教師於校園霸凌事件中之角色

（90分鐘，講師：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沈惠娟主任）

三、個案諮詢會議

（共180分鐘，講師：依諮詢內容與問題邀請合適的講師）

捌、一般行政：

- 一、研習活動統一採網路報名，請於 110 年 12 月 19 日 17 時前至網址 <https://forms.gle/CouUYyDVypzadzRx9> 報名，或搜尋「橄欖枝中心」詳閱活動公告內容。
- 二、預定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將報名錄取結果公告於中心網站或臉書專頁，並將寄 email 通知錄取者。
- 三、研習過程除必要飲食及喝水，其餘時間請務必確實穿戴口罩並遵守中央衛生福利部規定防疫期間必要措施。
- 四、由主辦單位提供膳食予確認報名者。
- 五、報到時間為 09:30 開始，敬請注意。
- 六、本研習場地提供優惠免費停車位，但車位有限，請盡早抵達研習場地並多加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 七、本中心僅就諮詢者提出的背景及問題進行回覆，對於事件本身並無實際協助或介入等相關接觸
- 八、本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主辦單位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

玖、 聯絡人：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

電話：(02)8674-1111#67071 陳助理；#18011 鄭助理

傳真號碼：(02)2515-8189

Email：olivecenter.tw@gmail.com

壹拾、 本計畫奉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0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橄欖枝中心個案諮詢會議〈臺南場〉 (110.12.03 修訂)

時間：110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一）09：30~18：00 (*09：30 開始報到)

地點：臺糖長榮酒店 3F 嘉賓二廳（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36 巷 1 號）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
09:30~09:50	報到	
09:50~10:00	來賓致詞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國立臺北大學犯研所橄欖枝中心
10:00~10:50	網路霸凌的現象與防制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林育聖 副教授
10:50~11:00	休息	
11:00~12:30	親師溝通技巧— 教師於校園霸凌事件中之角色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沈惠娟 主任
12:30~13:30	午膳及休息時間	
13:30~15:00	個案諮詢會議 I	(依諮詢內容與問題邀請合適的講師)
15:00~15:30	茶敘時間	
15:30~17:00	個案諮詢會議 II	(依諮詢內容與問題邀請合適的講師)
17:00~18:00	綜合座談	
18:00	賦歸	